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

项 目 代 码：2309-340323-04-04-623463

建 设 单 位：固镇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道杰

单 位 地 址：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投资大厦

联 系 人：孟亚飞

联 系 电 话：18155222317

报 审 时 间：2024 年 8 月

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责任页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批 准： （法人）

核 定： （副总工）

审 查： （工程师）

校 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编 写： （工程师） （编制章节 1、2、3、4）

（工程师） （编制章节 5、6）

（工程师） （编制附件及附图）

“未加盖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公章对外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052921135A(1-4)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仟叁佰零捌万玖仟叁佰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徐建

住所 合肥市蜀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光路自主创
新产业基地三期(南区)B座215-1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水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
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
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光污染防治服务；噪声
与振动控制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生态资源监测；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
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文服务；水资源管理；水利相
关咨询服务；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园林
绿化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
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安全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新
兴能源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
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
森林经营和管理；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
安防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
备销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
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安全评价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
规划编制；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位置	项目位于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任桥镇职中路东侧，创业路北侧。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 12′ 13.30″，北纬 33° 24′ 45.6″。		
	建设内容	占地面积为 24173.24m ²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5008.76m ² ，其中门诊住院综合楼建筑面积 11941.52m ² ，辅助用房 244.80m ² ，门卫 72m ² ，地下室 555.52m ² 。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万元） 4820
	土建投资（万元）	3116.74		永久：2.46
				临时：0.02
	动工时间	2023 年 10 月		完工时间 2025 年 4 月
	土石方（万 m ² ）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1.48	3.03	1.60 0.05
	取土（石、砂）场	不涉及		
弃土（石、渣）场	不涉及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不涉及		地貌类型 淮北平原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 [t/（km ² ·a）]	120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2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项目区不属于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地区，工程建设不涉及河道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选址不占用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不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重点治理区。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的规定，工程选址（线）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预测水土流失总量		32.00t		
防治责任范围（hm ² ）		2.48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防治标准等级	北方土石山二级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9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1
		渣土防护率（%）	95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5	林草覆盖率（%） 22
水土保持措施		（1）主体工程区 1）工程措施 植草砖：本项目共布设 1380m²生态植草砖，主要分布在地面停车场，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2024 年 11 月。 土地整治：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本项目主体工程整治面积共计 0.87hm²，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 雨水管网：沿道路及建构筑物四周布设雨水管道主管，雨水管道管径 DN200~600，采用聚 HDPE 双壁缠绕管、广场（停车场）、植被等区域共布设约 610m 雨水支管以及配套雨水井、雨水口，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2024 年 11 月。 2）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主体设计结合园林景观要求，在建构筑物周围、道路两侧等未硬化区域进行景观绿化，采用乔灌木结合的绿化方式，主体工程区绿化面积约 0.87hm²。主要树草种有银杏 8 株、香樟 96 株、紫玉兰 6 株、女贞 58 株、朴树 13 株、雪松 18 株、红枫 6 株、红叶石楠 352 株、海桐 549 株等，实施时间为 2025 年 1 月-2025 年 3 月。 3）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在主体工程区道路两侧布设补充增设 400mm*300mm 临时排水沟 400m，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临时沉沙池：主体工程区临时排水沟末端增设 1 座 1m*1m*1m 沉沙池，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临时苫盖：施工过程中对裸露地表采用密目网苫盖，共计 0.80hm²，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10 月。 临时绿化：施工过程中对裸露地表采用临时绿化，共计 600m²，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 月-2024 年 3 月。		

(续)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水土保持措施	(2) 保留区 1)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 本项目主体工程整治面积共计 0.06hm², 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 2) 临时措施 撒播草籽: 施工过程中对整治后区域进行撒播草籽, 共计 600m², 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万元)	工程措施	49.66	植物措施	218.54
	临时措施	4.53	水土保持补偿费	\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万元)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
		水土保持验收费		2.00
		水土保持监理费		\
		设计费		2.00
	总投资	276.73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固镇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徐建	法人代表	许道杰		
合肥市蜀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 (南区) B 座 215-13	地址	安徽省固镇县城关镇汉兴大道 (投资大厦)		
230000	邮编	233700		
孙淳 18909657201	联系人及电话	孟亚飞 18155222317		
\	电子信箱	\		
\	传真	\		

附件 1

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填报说明

建设单位：固镇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1 项目概况	7
1.1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7
1.2 项目组成与工程布置	8
1.3 施工组织	14
1.4 工程占地	20
1.5 土石方平衡	20
1.6 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24
2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25
2.1 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25
2.2 取（弃）土（渣）场选址水土保持评价	25
3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防治目标	26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6
3.2 执行标准等级	26
3.3 防治目标	26
4 水土流失预测	28
4.1 前期水土流失量调查	28
4.2 后续土壤流失量预测	29
4.3 水土流失危害分析	30
5 水土保持措施	31
5.1 防治区划分	31

5.2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1
5.3 水土保持工程级别与设计标准	31
5.4 措施布设	31
6 水土保持投资及效益分析	34
6.1 编制说明	34
6.2 水土保持投资	35
6.3 效益分析	36

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填报说明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1) 工程前期情况

2023年9月11日，固镇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固发改项字〔2023〕378号”同意本项目建设，项目代码：2309-340323-04-04-623463。

2021年5月28日，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初步设计》。

2022年3月，安徽水文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2023年6月13日，固镇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本项目土地证。

(2) 方案编制过程

2024年8月9日，固镇县水利局下发了整改通知〔2024〕39号文。

2024年8月12日，固镇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我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技术标准，通过现场勘查、调查、搜集资料，于2024年8月编制完成《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根据立项文件，本项目区规划总占地面积24173平方米(约36亩)，建设内容包括门诊住院综合楼、综合楼（二期）、辅助用房和门卫室等，但由于综合楼（二期）建设内容暂未设计，本报告将综合楼（二期）占地做为保留区，一期施工结束后进行土地整治并撒播草籽，后续建设时若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条件，应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3) 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于2023年10月开工，至2024年8月我单位介入时，本月主要完成：门诊楼处于二次结构施工；住院楼一层柱二层梁板结构钢筋模板工程、水电预埋、叠合板吊装、混凝土浇筑施工完成；垃圾污水处理站、地下室外墙砼浇筑。工程现状见图1-1。



图 1-1 项目现状图

1.2 项目组成与工程布置

1.2.1 项目组成

本项目主体工程主要为建构筑物、道路广场、景观绿化三部分组成。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1-1。

表 1-1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		单位	数值
用地面积		m ²	24173.24
总建筑面积		m ²	15008.76
其中	门诊住院综合楼	m ²	11941.52
	综合楼（二期）	m ²	2194.92
	辅助用房	m ²	244.80
	门卫	m ²	72.00
	地下室	m ²	555.52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14453.24
容积率		/	0.60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4130.52
建筑密度		%	17.09
绿地率		%	35.8
总床位数		个	112
床均建筑面积		m ²	134
床均用地面积		m ²	216
机动车停车位		辆	103
非机动车停车		辆	320

1.2.2 平面布置

(1) 平面布置

主体工程主要包括红线内门诊住院综合楼、综合楼（二期）、辅助用房、门卫、地下室，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设施。总占地面积 24173.24m²。项目总平图详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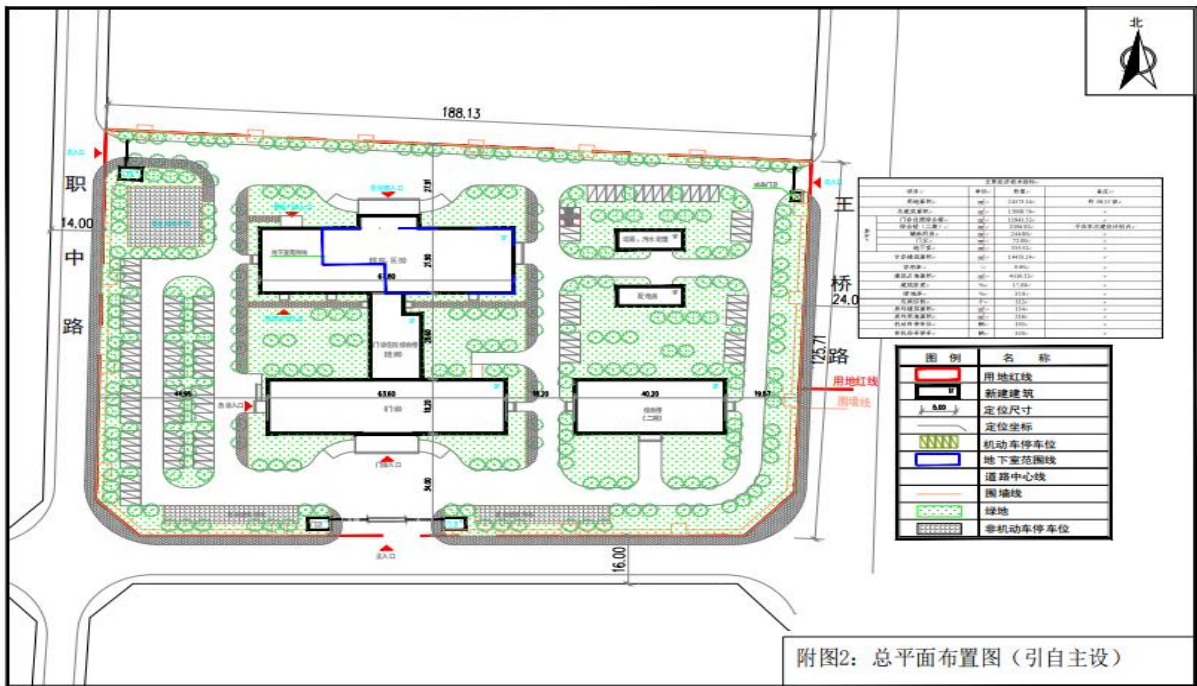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总平图

(2) 建构筑物

项目区建构筑物主要为门诊住院综合楼、综合楼二期、辅助用房、门卫、地下室，占地面积 4130.53m²。

(3) 道路广场

本项目主入口设置在用地南侧，西侧和东侧开设车行入口为次入口，内部设置车行环路，入口处形成开放广场组织人行交通。

道路广场总用地面积 11388.7m²，其中，沥青道路面积 7002m²，硬质铺装面积 2714m²，广场面积 4386.7m²。

本项目于项目西北侧设置一处进场道路与外部道路衔接，上宽约 9m，下宽约 18m，直线长度约 15m，占地约 0.02hm²，为永久占地，后续项目南侧与项目东北侧分别设置一处主入口与次入口与外部道路衔接，占地共计约 0.02hm²，为永久占地。

(4) 绿化工程

根据主设，本项目总绿地面积 8654.02m²，绿化率 35.8%，主体设计在建构筑物、道路周边未硬化区域进行景观绿化建设。其中乔木 253 株，灌木 387 株，地被 10749m²（坡面面积）。苗木规格清单见表 1-2~1-3。

表 1-2 乔木规格清单

序号	中文名	规格			数量(株)	备注、种植要求
		高度(cm)	冠幅(cm)	胸径(cm)		
1	香樟 A	700-800	450-500	20-22	6	全冠，主干通直，树形优美，保留三级主枝
2	香樟 B	500-600	350-400	14-16	90	全冠，分枝点≥2.5 米，主干通直，高度统一，树形优美，保留三级主枝
3	雪松	600-700	280-300		18	全冠，蓬形展开，树形优美
4	女贞	450-500	300-350	12-14	58	全冠，分枝点≥2.2 米，主干通直，高度统一，树形优美，保留三级主枝
5	朴树 A	800-900	450-500	22-24	3	全冠，主干通直树形优美，保留三级主枝
6	朴树 B	600-700	400-450	16-18	10	全冠，主干通直树形优美，保留三级主枝
7	银杏	600-700	350-400	14-16	8	全冠，实生苗，雄株分枝点≥2.2 米，主干通直，高度统一，树形优美，保留三级主枝
8	乌桕	500-550	300-350	12-14	12	全冠，主干通直树形优美，保留三级主枝
9	黄山栎树	500-600	350-400	12-14	35	全冠，分枝点≥2.3 米，主干通直，高度统一，树形优美，保留三级主枝
10	紫玉兰	400-500	300-350	12-14	6	全冠，蓬形展开，树形优美
11	金桂 A	350-400	300-350	D10-11	16	全冠，低分枝，蓬冠丰满，间隙小树形优美
12	金桂 B	300-350	250-300	D8-9	18	全冠，低分枝，蓬冠丰满，间隙小树形优美
13	石楠树	300-350	250-300	D8-9	28	低分枝，全冠实生苗
14	枇杷	350-400	250-300	D10-12	15	全冠，蓬形展开，树形优美
15	山茶花	200-250	180-220		12	全冠，低分枝，花红色，蓬形展开，枝条丰满
16	红梅	230-250	250-300	D10-12	5	全冠，分枝干浓密，叶茂，花淡红色
17	红叶李	350-400	300-350	D10-12	11	全冠，树形优美，叶红，不偏冠
18	鸡爪槭	300-350	250-300	D8-10	7	全冠，枝叶茂密，树形优美
19	日本晚樱	300-350	250-300	D8-10	15	全冠，花粉红色，树形优美

20	垂丝海棠	250-300	200-250	D8-9	34	全冠，树形优美
21	花石榴	250-300	200-250		20	丛生，5 杆以上，蓬形展开，姿态优美
22	红枫	250-2800	200-250	D7-8	6	全冠，三季红品种，分枝浓密，树形优美
23	紫薇	150-200	120-150	D5-7	39	全冠，蓬形展开，树形优美
24	红叶石楠球 A	180	180		14	球形饱满，不脱脚，修剪后规格
25	红叶石楠球 B	150	150		21	球形饱满，不脱脚，修剪后规格
26	金边黄杨球	150	150		9	球形饱满，不脱脚，修剪后规格
27	龟甲冬青球	120	120		8	球形饱满，不脱脚，修剪后规格
28	大叶黄杨球	120	120		12	球形饱满，不脱脚，修剪后规格
29	美人蕉	60-80	30-40		8	点缀栽植，自然型，3 株/从，规格为单体规格
30	八仙花	40-50	30-40		6	点缀栽植，自然型，3 株/从，规格为单体规格
31	南天竹	40-60	30-40		5	点缀栽植，自然型，3 株/从，规格为单体规格
32	景石 A				4	河石，规格 L120cm x W60cm x H50cm，景石底部 1/3-1/2 埋入土中
33	景石 B				7	河石，规格 L80cm x W50cm x H40cm，景石底部 1/3-1/2 埋入土中

表 1-3 地被规格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面积(m ²)	备注、种植要求
		高度(cm)	冠幅(cm)		
1	黄金菊	25-30	20-25	12	25 株/m ² ，枝叶茂盛，不露土
2	金森女贞	30-35	20-25	121	49 株/m ² ，多年生毛球菌，枝叶茂盛，修剪后高度，不露土
3	毛鹃	30-35	20-25	160	49 株/m ² ，2-3 年生毛球菌，枝叶茂盛，修剪后高度，不露土
4	金边黄杨	40-45	20-25	169	49 株/m ² ，多年生毛球菌，枝叶茂盛，修剪后高度，不露土
5	红花继木	40-45	20-25	191	49 株/m ² ，2-3 年生毛球菌，枝叶茂盛，修剪后高度，不露土
6	海桐	50-55	30-35	549	36 株/m ² ，多年生毛球菌，枝叶茂盛，修剪后高度，不露土
7	红叶石楠	50-55	30-35	352	36 株/m ² ，多年生毛球菌，枝叶茂盛，修剪后高度，不露土
8	八角金盘	50-55	25-30	47	36 株/m ² ，枝叶茂盛，修剪后高度，不露土
9	法国冬青篱	150	30-40	374	36 株/m ² ，枝叶茂盛，修剪后高度，不露土
10	麦冬	15-20	15-20	56	满铺 8-10 芽/从，64 从/m ²
11	草坪			4575	满铺，矮生百慕大混播黑麦草（草皮卷）

（5）围墙退让红线情况

本项目西、南、东三面围墙退让占地红线 0.5m，面积 0.08hm²，退让占地范围经土地整治后进行综合绿化

1.2.3 竖向布置

（1）竖向标高

地块原始标高为 19.25m ~ 19.59m，整体地势平整，室外道路设计标高为 21.40~21.60m，室内设计标高为 22.10m。高程点位分布见图 1-3。



图 1-4 地下室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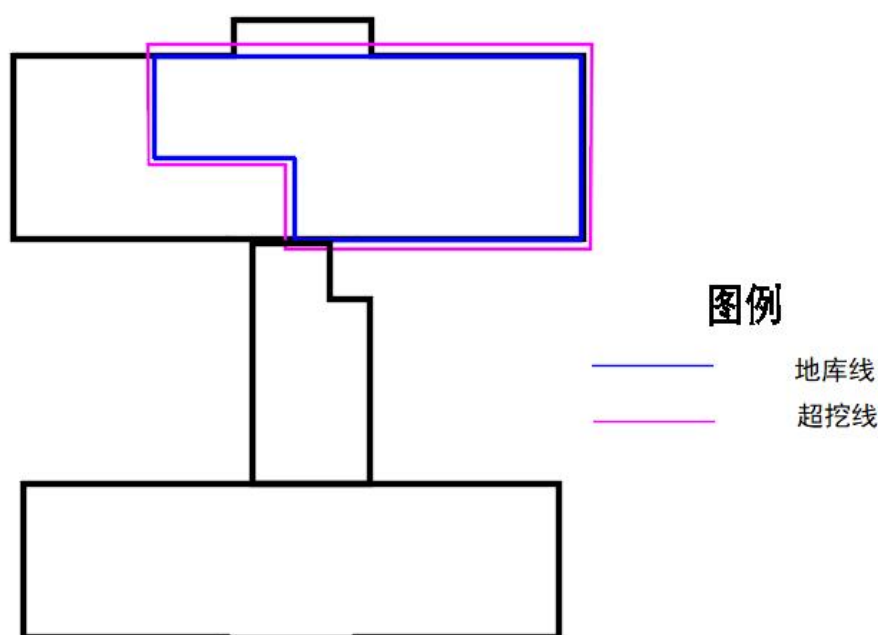


图 1-5 地下室超挖线示意图

1.2.4 附属工程

1、给排水系统

(1) 供水

本工程水源为市政自来水，由市政给水管网引入。

①生活给水：由项目附近市政给水管网引入，生活给水采用钢塑复合管道，包括 DN125-200 市政给水管 330m。

②消防给水：本项目室外消防采用低压制消防，消防时由室外自来水管道的供给，室外消火栓给水管与生活给水管合并，围绕区建筑群体环状布置 310m。

(2) 排水

总体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室内污废水合流制排水。

①雨水：主体工程雨水按蚌埠市暴雨强度公式： $q=2550(1+0.77\lg P)/(t+12)^{0.774}$ 计算，设计重现期 $P=5$ 年，降雨历时 $t=15\text{min}$ ，径流系数平均值 0.64。地表雨水经雨水口汇入地下雨水管道，雨水管道接入周边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区内雨水管采用 DN300~700 双壁波纹排水管，总长约 610m。

②污水：室外污水采用污、废合流制，污水通过重力自流及排污泵流入室外排水管道，经化粪池处理后最终排至市政污水管网。其中污水管道共 440m，管径为 DN300，管材为 HDPE 双壁波纹管。

给排水对外衔接接入位于项目南侧红线外，为临时占地，共计约 0.02hm²，本次方案已将其纳入防治责任范围。

2.供电系统

室外新建一台 630 箱变，主要电源由箱变引来，备用电源由原来的箱变引来。当由双重电源供电，其中一路电源或变压器中断供电时，另一路电源或变压器应能承担全部一级负荷中的特别重要的负荷，一级负荷和二级负荷；配变电所选址应深入或接近负荷中心，并不应与诊疗设备用房、电子信息系统机房、病房等相贴邻；除消防负荷外的一级负荷的两路电源宜在末端配电箱处或用电设备处自动切换；除消防负荷外的二级负荷的两路电源可在配变电所或总配电箱处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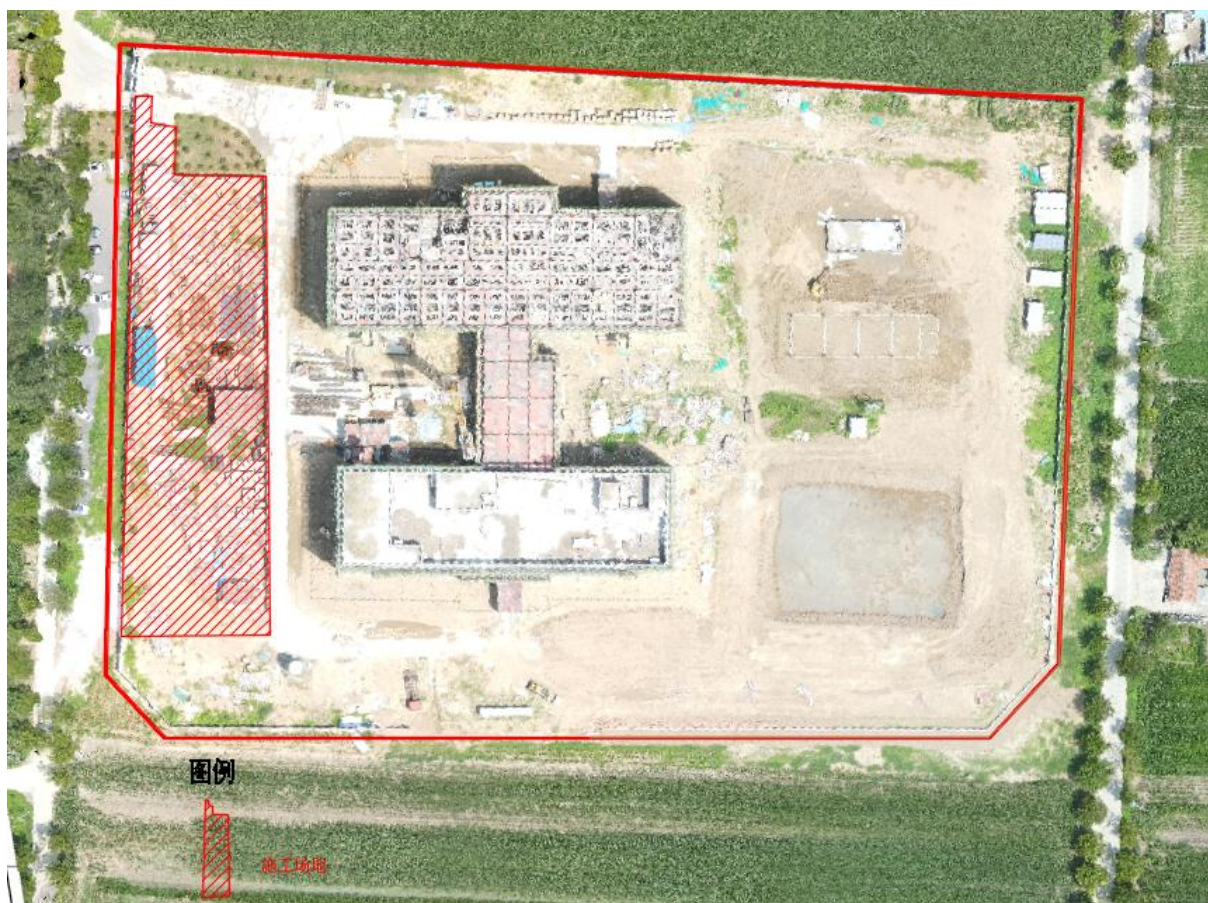
3.通信系统

本设计通信系统包括:综合布线系统、广播系统、有线电视系统，卫生院广播系统、网络广播系统图、视频监控系统等。

1.3 施工组织

1.3.1 施工场地

本项目于工程占地红线范围内集中布设一处临时施工场地，占地约 0.25hm²，施工结束后拆除，该区域施工结束后恢复为绿化和场内永久道路。



施工场地

1.3.2 施工生活区

本项目施工单位与监理单位均采用租用当地民房；招聘采用本地招工，无新增占地。



施工单位项目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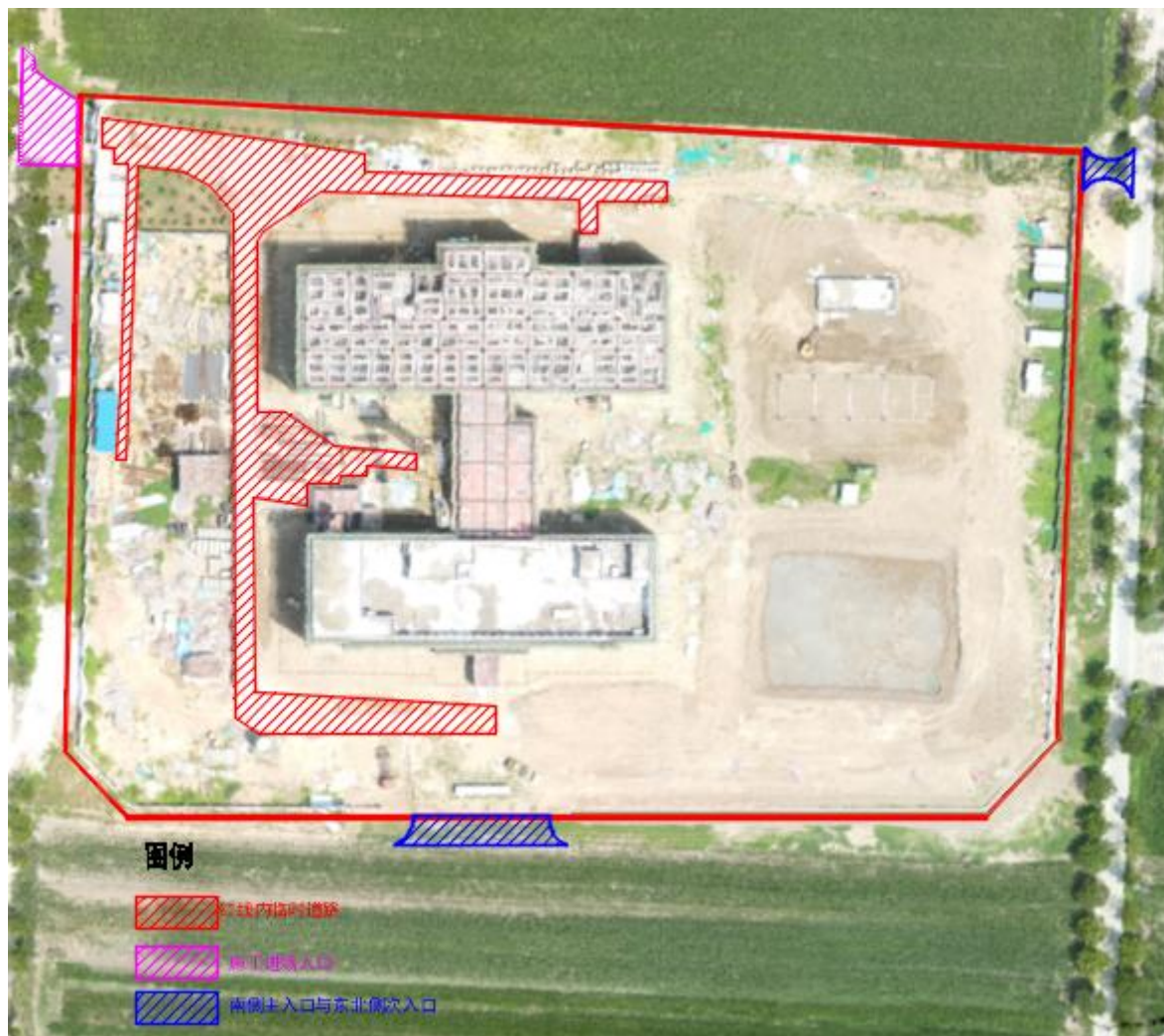
监理单位项目部

1.3.3 施工道路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于项目西北侧设置一处进场道路与外部道路衔接，占地约

0.02hm²，为永久占地；后续项目南侧与项目东北侧分别设置一处主入口与次入口与外部道路衔接，占地共计约 0.02hm²，为永久占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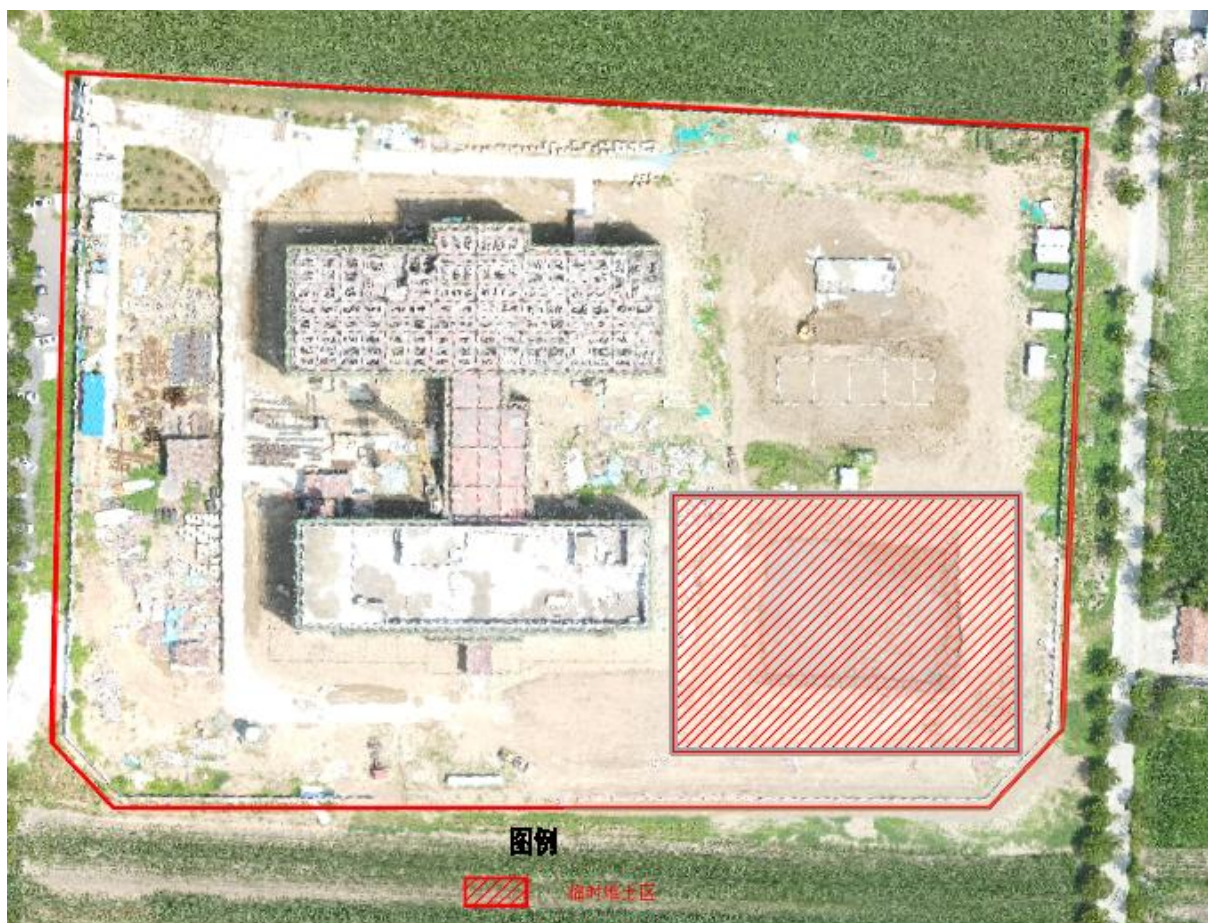
根据现场勘查，为方便现场施工，施工单位于场内布设临时道路，占地约 0.25hm²，达到进度节点后拆除，拆除材料用作后续场内永久道路建设。



各入口与红线内临时施工道路图

1.3.3 临时堆土场

本项目于红线内东南侧设置一处临时堆土场用于后续回填土方集中堆放，占地约 0.30hm²，临时堆土场部分区域为二期综合楼用地，因本期建设计划不包括二期综合楼，故将其用地暂做保留区，一期施工结束后进行整平并恢复绿化。



临时堆土场

1.3.4 施工用水用电

施工用水用电由市政供水管网和电缆引入，通讯利用移动通讯网络。

1.3.5 施工方法与工艺

根据调查，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采用并实施施工方法与工艺，主要包括施工场地土石方开挖与回填等。在施工过程中采用了机械施工与人工施工相结合的方法。

(1) 基坑开挖

挖掘机挖土装土，自卸工程车运土，基坑开挖土方即挖即运，开挖后装车运至堆土区，建筑物基础开挖至设计高程后，铺填砂石，经机械碾压，浇筑混凝土垫层，然后铺设绑扎钢筋网，再浇筑混凝土。

(2) 基坑施工方案

① 基坑施工基坑排水、降水方法

基坑排水主要采用设明沟、集水池收集，水泵抽排的方式。在基坑内设置 1 处集水池，放置潜水泵于集水井内，集水后用潜水泵接软管扬程流至地表，排至市政雨水

管道。

②土方开挖

土方开挖方法：基坑的土方分层机械开挖，分层厚度 20mm 左右，且基坑机械开挖和基坑回填护壁交叉同步进行，挖至基坑底部设计标高上 30cm 停止开挖，进入人工修边捡底。

土方开挖工艺流程：确定开挖的顺序和坡度→分段分层平均下挖→修边和清底。

③土方回填

填方应预留一定沉降量，大小可按施工单位经验确定，一般可按填方高度的 2%~3% 预留，填方施工应从场地最低处开始。回填施工时根据现场实际条件，在正式回填前，应清除回填区内影响压实或影响场地使用的其它杂物，对大于 0.66m 的孤石应进行破碎，应选用有代表性的回填主体工程区，选取相应的施工机械，把经级配试验确定的级配回填料层厚、最优含水量、碾压遍数、碾压速度等作为参数，进行试验，以便找出符合要求的合理参数。

土方回填工艺流程：基坑底地坪上清理→检验土质→分层铺土→分层碾压密实→检验密实度→修整找平验收。

（3）管线施工

管线工程包含排污管、进水管、雨水管、讯号线与电线安装工程。管线工程结合道路布设，其施工也与道路施工相结合。管线工程基础开挖采用机械与人工相结合方式，开挖的土方临时堆放在沟边，预埋的钢筋混凝土涵管临时运至沟边，开挖的沟槽经验收合格立即安装管道，按要求回填，减少堆土的裸露时间。

（4）绿化施工

将施工现场内的建筑渣土、杂物、杂草清出现场，事先与市政、电讯、公用、交通有关部门配合好，为下一步的施工提供必要条件。平整绿化用地园林绿地的地形堆筑完成后，还要进行精细整地，应使整个地形的坡面曲线流畅、保持排水通畅；对下层开挖土方杂物要清除，补充适宜生长的种植土，对一般土壤可采用原土过筛。

（5）雨季施工方案

①施工管理部门应与当地气象、水文部门取得联系，掌握天气变化，雨天、河流洪水及流速等有关情况，随时通报各施工作业队。

②根据雨期施工的特点，编制有针对性的施工方案；合理进行施工安排；密切注意气象预报，做好防汛准备工作。

③计划安排工期应尽量避免大雨、暴雨天气施工。

④做好现场排水工作；做好原材料、成品、半成品的防雨工作；制定现场房屋、设备的排水防雨措施；备足排水需用的水泵及有关器材，准备适量的塑料布、油毡等防雨材料。

⑤做好基坑、道路排水，确保雨季道路循环畅通，不淹不冲、不陷不滑。

⑥施工及生活区内，事先填筑平整。各种构件、机具、模板等存放场地以及钢筋、水泥、木工加工的生产场地，分层碾压密实，严禁积水。

⑦基础工程应开设排水沟、基槽、坑沟等，雨后积水设置防护栏和警告标志，超过 3.0m 的基槽坑井设支撑；一切机械设备设置在地势较高、防潮避雨的地方，要搭设防雨棚。

⑧基坑边坡支护：雨期前应清除沟边多余弃土，减轻坡顶压力；雨后应及时对坑、槽、沟边坡和固壁支撑结构进行检查，并派专人对深基坑进行测量，观察边坡情况，如发现边坡有裂缝、疏松、支撑结构折断、走动等危险征兆，立即采取措施解决；因雨水原因发生坡道打滑等情况时，应停止土石方机械作业施工；加强对基坑周边的监控，配备足够的潜水泵等排水设施，确保排水及时，防止基坑坍塌。

1.3.6 施工进度安排

本项目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计划 2025 年 4 月完工，总工期 18 个月。

表 1-5 主体工程施工进度表 时间：季度

时间 分区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4	1	2	3	4	1	2
主体工程区							
场外扰动区							

1.4 工程占地

根据无人机正射影像，结合现场调查，本项目总占地 2.48hm²，其中永久占地 2.46hm²、临时占地 0.02hm²。占地类型为水浇地。工程占地组成详见表 1-6，占地类型影像见图 1-6。

表 1-6 工程占地表

组成	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小计
	水浇地	永久	临时	
主体工程	2.36	2.36		2.36
保留地	0.06	0.06		0.06
对外衔接道路	0.04	0.04		0.04
给排水对外衔接	0.02		0.02	0.02
合计	2.48	2.46	0.02	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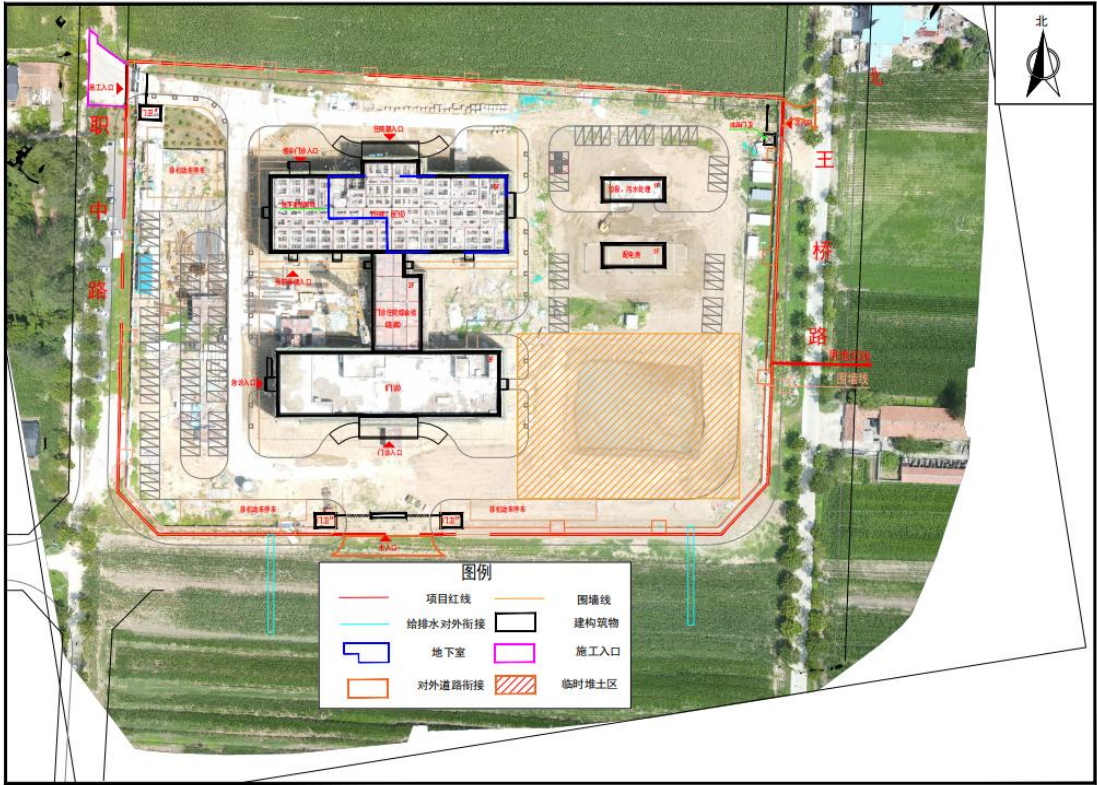


图 1-6 项目占地影像图

1.5 土石方平衡

(1) 表土情况

本工程已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经现场调查，前期施工未单独剥离表土与一般土石方混合开挖、使用，现场已无可保护表土，故不再单独计列。

(2) 已实施土石方

项目于2023年10月开工建设，截至2024年7月底，已完成建构筑物挖方0.69万m³、地下室0.55万m³；完成填方建构筑物基础回填0.51万m³、场地平整0.78万m³。

表 1-7 已实施土石方平衡汇总表

工程	挖方	填方	场内调运				借方		余方	
			调入		调出					
	土方	土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①建构筑物	0.69	0.51			0.18	③				
②地下室开挖	0.55				0.55	③				
③场地平整		0.73								
小计	1.24						0.00		0.00	
合计	1.24	1.24					0.00		0.00	

（3）待实施土石方

后续挖方管线工程需挖方0.19万m³、临建及临时道路0.05万m³（用于后续永久道路建筑材料）；填方管线工程需填方0.13万m³、场地平整1.37万m³、绿化覆土0.29万m³。

表 1-8 待实施土石方平衡汇总表

工程	挖方	填方	场内调运				借方		余方	
			调入		调出					
	土方	土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①管线工程	0.19	0.13			0.06	②				
②场地平整		1.37					1.37	注 1		
③临建及临时道路	0.05								0.05	用于后续永久道路建筑材料
④绿化覆土		0.29					0.29	注 1		
小计	0.24	1.79					0.00		0.05	
合计	0.24	1.79					0.00		0.05	用于后续永久道路建筑材料

注 1：借方来自固镇县西城区城市更新项目（老体育馆改造提升工程）

（4）土石方汇总

本项目挖填土石方共计4.51万m³，挖方1.48万m³，填方3.03万m³，借方1.60万m³，余方0.05万m³（用于后续永久道路建筑材料）。

表 1-9 土石方平衡汇总表

工程	挖方	填方	场内调运				借方		余方	
			调入		调出					
	土方	土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①建构筑物	0.69	0.51			0.18	④				
②地下室	0.55				0.55	④				
③管线工程	0.19	0.13			0.06	④				
④场地平整		2.10	0.79	①②③			1.31	注 1		
⑤临建及临时道路	0.05								0.05	用于后续永久道路建筑材料
⑥绿化覆土		0.29					0.29	注 1		
小计	1.48	3.03					1.60	注 1	0.05	用于后续永久道路建筑材料
合计	1.48	3.03					1.60	注 1	0.05	用于后续永久道路建筑材料
注 1: 借方来自固镇县西城区城市更新项目（老体育馆改造提升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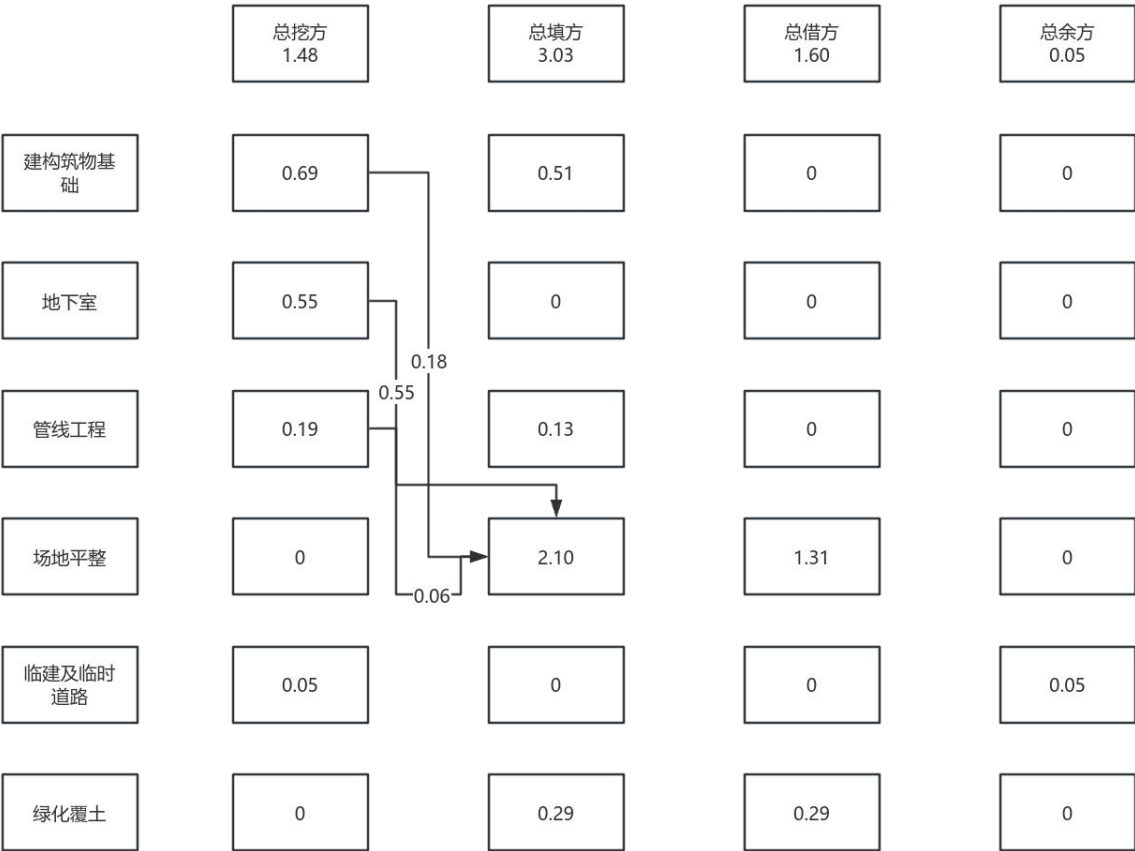


图 1-7 土石方平衡及流向框图

(1) 借方来源合理性评价

借方来源项目名称：固镇县西城区城市更新项目。

建设单位：固镇县新型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立项情况：项目代码 2208-340323-04-01-943675。

项目位置：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

工程规模：包括西城区老体育馆改造提升工程、西城区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程、学校建设、城市道路管网提升工程和城西公园及许慎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共五个子项目。

开完工时间：2024 年 6 月~2026 年 6 月。

工程占地：6.47hm²（借土来源来自于上述立项内西城区老体育馆改造提升项目）。

土石方：经与固镇县西城区城市更新项目编制单位沟通，西城区老体育馆改造提升项目产生土方约 5 万 m³，土方量满足本方案全部借方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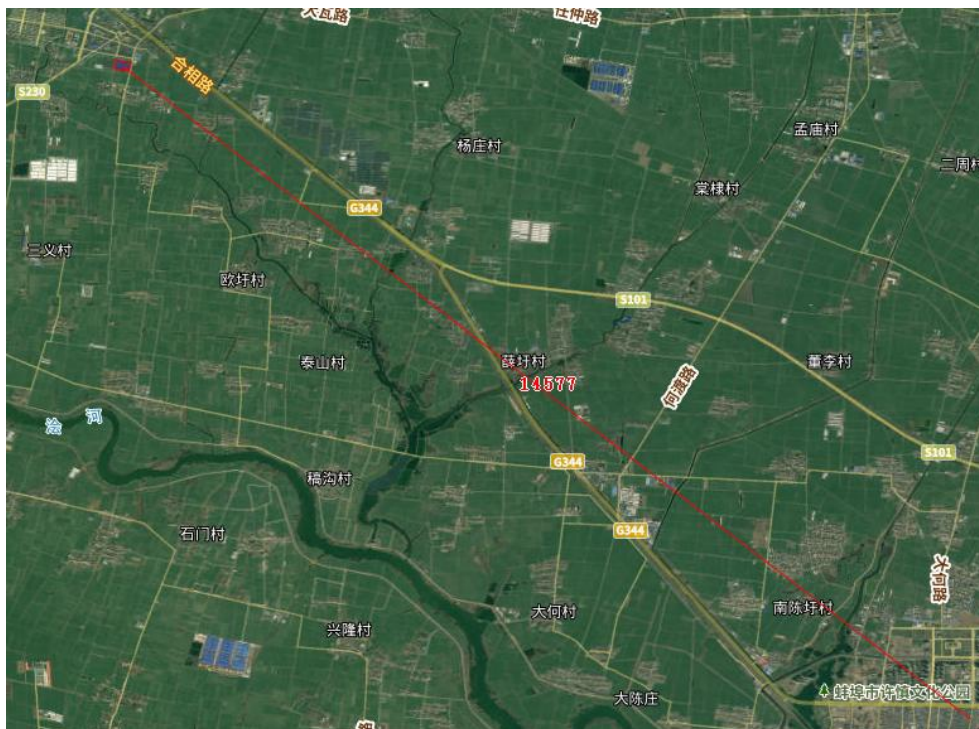
距离：固镇县西城区城市更新项目与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直线距离约 14.5km，详见下图。

施工时序对接：固镇县人民医院任桥分院住院综合楼项目后续借土进行场平于 2024 年 8 月后发生，与固镇县西城区城市更新项目地下室开挖时序符合，满足本项目借土需求。

水土保持方案编报情况：正在编制。



借方项目开工影像图



双方项目距离示意图

1.6 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不涉及。

2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2.1 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表 2-1 主体工程选址（线）分析和评价表

依据名称	相关条文	制约性因素分析	符合性评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第十八条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地区，应当限制或者禁止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活动，严格保护植物、沙壳、结皮、地衣等。在侵蚀沟的沟坡和沟岸、河流的两岸以及湖泊和水库的周边，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或者有关管理单位应当营造植物保护带。禁止开垦、开发植物保护带。	项目区不涉及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地区。不在侵蚀沟的沟坡和沟岸、河流的两岸以及湖泊和水库的周边。	符合
	第二十四条生产建设项目选址、选线应当避让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无法避让的，应当提高防治标准，优化施工工艺，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范围，有效控制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	项目区不涉及国家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和重点治理区。	符合
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	第十八条生产建设项目选址、选线应当避让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无法避让的，应当提高防治标准，优化施工工艺，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范围，有效控制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在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重点治理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禁止新建破坏植被、损坏地貌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露天采矿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区不涉及国家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和重点治理区。	符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	3.2.1 第一条选址（线）应避让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	项目区不涉及国家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和重点治理区。	符合
	3.2.1 第二条选址（线）应避让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	项目区不涉及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	符合
	3.2.1 第三条选址（线）应避让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	项目区不涉及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	符合

项目区不属于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地区，工程建设不涉及河道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选址不占用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不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治理区。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的规定，工程选址（线）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2.2 取（弃）土（渣）场选址水土保持评价

不涉及。

3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防治目标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计 2.48hm²。

包括主体工程 2.36hm²、保留地 0.06hm²、对外衔接道路 0.04hm²、给排水对外衔接 0.02hm²。

表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

单位: hm²

组成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总面积
主体工程	2.36		2.36
保留地	0.06		0.06
对外衔接道路	0.04		0.04
给排水对外衔接		0.02	0.02
合计	2.46	0.02	2.48

3.2 执行标准等级

根据《全国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关于<安徽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蚌埠市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 年）》，项目不位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重要湿地，不涉及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但项目周边 500m 存在乡镇、居民点，因此本项目执行北方土石山区二级防治标准。

3.3 防治目标

（1）基本目标

- 1) 项目建设范围内的新增水土流失应得到有效控制，原有水土流失得到治理；
- 2) 水土保持设施安全有效；
- 3) 水土资源、林草植被应得到最大限度的保护与恢复；
- 4) 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六项指标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的规定。

（2）目标值

- 1)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区位于微度侵蚀为主，土壤流失控制比不小于 1，按照

治理后优于治理前土壤侵蚀强度的原则，土壤流失控制比上调 0.25。

2) 表土保护率：经现场调查，前期施工未单独剥离表土与一般土石方混合开挖、使用，现场已无可保护表土，故不再单独计列。

修正后本工程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2%、土壤流失控制比 1.1、渣土防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5%、林草覆盖率 22%。

表 3-2 水土保持方案防治目标值

指标名称	标准规定值		指标修正依据		目标采用值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侵蚀强度	重点防治区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2			—	92
土壤流失控制比	—	0.85	+0.25		—	1.1
渣土防护率（%）	90	95			90	95
表土保护率（%）	92	92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5			—	95
林草覆盖率（%）	—	22			—	22

4 水土流失预测

4.1 前期水土流失量调查

（1）前期施工降雨情况

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根据附近仁桥站降雨量资料，本项目开工至今降雨量见表 4.1-1。

表 4.1-1 工程开工至 2024 年 7 月降雨量统计表

时间	降雨量（mm）
2023 年 10 月	26.5
2023 年 11 月	4.5
2023 年 12 月	58.5
2024 年 1 月	22.5
2024 年 2 月	109
2024 年 3 月	71
2024 年 4 月	27.5
2024 年 5 月	14
2024 年 6 月	51
2024 年 7 月	410.5

（2）前期土壤侵蚀模数、侵蚀时段、侵蚀面积调查

根据工程施工资料、降雨资料，经综合分析前期各时段土壤侵蚀强度、时间、面积见表 4.1-2

表 4.1-2 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及面积调查表

项目组成	施工期各时段水土流失面积（hm ² ）及侵蚀强度（t/km ² .a）	
	2023.10-2024.7	
	侵蚀面积	侵蚀模数
主体工程	1.20	820
临时堆土	0.30	900
场外扰动	0.02	400
合计	1.52	/

（3）前期水土流失量调查

根据工程前期各阶段水土流失面积、侵蚀强度、结合降雨资料，经调查，已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为 10.53t，其中背景值 1.54t，新增值 8.99t。已产生的水土流失量调查结果见表 4.1-3。

表 4.1-3 水土流失量调查表 单位：t

调查单元	调查时段		土壤侵蚀 背景值 [t/(km ² •a)]	扰动后侵 蚀模数 [t/(km ² •a)]	侵蚀 面积	侵蚀时 间	调查流 失量	背景流 失量	新增流 失量
主体工程	施 工 期	2023.10-2024.7	120	820	1.20	1.0	9.84	1.44	8.40
临时堆土			120	900	0.30	0.25	0.67	0.09	0.58
场外扰动			120	400	0.02	0.25	0.02	0.01	0.01
合计			/	/	1.52	/	10.53	1.54	8.99

4.2 后续土壤流失量预测

(1) 预测单元

本工程预测单元分为沟槽及基坑、施工场地 2 个预测单元，详见下表。

表 4.2-1 预测单元划分表

预测单元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三级分类
主体工程	水力作用下的土壤流失	工程开挖面	上方无来水工程开挖面
临时堆土	水力作用下的土壤流失	工程堆积体	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
场外扰动	水力作用下的土壤流失	一般扰动地表	地表翻扰型一般扰动地表

(2) 预测时段

主体工程施工期剩余 9 个月，超过雨季长度，取 1 年。

项目区位于淮河以北，自然恢复期预测时间取 3 年。

表 4.2-2 水土流失预测时段一览表

预测单元	侵蚀面积（hm ² ）	施工期（a）	自然恢复期（a）
主体工程	1.20	1.0	3
临时堆土	0.30	0.25	3
场外扰动	0.04	0.25	3

(3) 扰动后土壤侵蚀模数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土壤流失量计算导则》（SL773-2018）计算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详见下表。

表 4.2-3 地表翻扰型一般扰动地表侵蚀模数

扰动单元	R	K _{dy}	L _y	S _y	B	E	T	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主体工程	4865.2	0.0202	0.5233	0.374	0.8148	1	0.4108	643
场外扰动	4865.2	0.0202	0.3724	0.374	0.8148	1	0.4108	458

表 4.2-4 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土壤侵蚀模数计算表

扰动单元	X	R	G _{dw}	L _{dw}	S _{dw}	平均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临时堆土	0.65	4865.2	0.0061	0.612	0.613	723

表 4.2-5 自然恢复期土壤流失量测算

扰动单元	R	K	L _y	S _y	B	E	T	平均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主体工程	4865.2	0.0034	0.4651	0.764	0.9053	1	0.4108	220
临时堆土	4865.2	0.0034	0.4312	0.764	0.9053	1	0.4108	200

(4) 预测（调查）结果

本项目后续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总量 21.47t，新增土壤流失量 15.76t，背景流失量

5.71t。

表 4.2-6 后续施工期土壤流失量

时段	计算单元	水土流失面积（hm ² ）	侵蚀时间（a）	土壤侵蚀背景值（t/km ² ·a）	扰动后侵蚀模数（t/km ² ·a）	背景流失量（t）	调查流失量（t）	新增流失量（t）
施工期	主体工程	1.20	1.00	120	643	1.44	7.71	9.15
	临时堆土	0.30	0.25	120	723	0.09	0.54	0.63
	场外扰动	0.04	0.25	120	458	0.01	0.04	0.05
	小计					1.54	8.29	9.83
自燃恢复期	主体工程	0.87	3.00	120	220	3.09	5.67	8.76
	临时堆土	0.30	3.00	120	200	1.08	1.80	2.88
	小计					4.17	7.47	11.64
总计						5.71	15.76	21.47

综上所述，本项目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总量 32.00t，背景流失量 7.25t，新增土壤流失量 24.75t。施工期新增水土流失量 18.82t，占新增总量 61.7%；主体工程新增水土流失量 26.31t，占新增总量 86.3%是水土流失发生的重点区域，因此施工期为水土流失重点防治时段，主体工程区是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区域。

4.3 水土流失危害分析

本工程建设期扰动和破坏了原地貌，由于部分防护措施没有完善，在降水作用下，产生了一定的水土流失，给项目区及当地的水土资源和生态环境带来了不利影响，可能发生的水土流失危害主要在施工期。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 对工程本身可能造成的危害

加剧水土流失，影响工程建设。工程建设中场地开挖整治、场地平整等在施工过程中扰动了地表，破坏了土地结构，严重影响其稳定性，为水土流失加剧创造了条件，强降雨条件下，可能造成严重的水土流失，对工程建设造成了较为不利的影响。

(2) 对项目区周边造成不利的影响

若工程建设过程中水保措施不到位，地表裸露、临时堆土不采取及时有效的防护措施，遇降水易产生水土流失，对周边排水设施造成不同程度的淤积，建设工地将产生扬尘污染，影响大气环境质量。

本工程项目施工入口处拥有洗车池可降低对周边环境影响；因临时堆土存放期短，故采取临时苫盖措施抑制扬尘污染。

5 水土保持措施

5.1 防治区划分

方案将工程划分为主体工程区和保留区 2 个防治分区。

表 5.1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表

分区	面积（hm ² ）	防治分区特征
主体工程区	2.42	红线内建构筑物，包括施工入口、后续主、次入口对外衔接、给排水对外衔接
保留区	0.06	二期综合楼预留用地
合计	2.48	

5.2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主体工程区

施工前对红线内建构筑物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与临时沉沙池。

施工中布设雨水管网、植草砖、对集中堆土区域进行临时苫盖。

施工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并完成绿化布置

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图	主体工程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土地整治、植草砖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密目网苫盖*
	保留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临时措施	撒播草籽*

图 5.2-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框图（*为本方案新增）

5.3 水土保持工程级别与设计标准

1）排水工程：设计标准为 5 年一遇短历时暴雨；

2）植被建设工程：植被建设标准与主体设计保持一致，等级为 1 级。水土保持工程级别与设计标准应符合《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规范》（GB 51018-2014）。

5.4 措施布设

5.4.1 主体工程区

（1）工程措施

植草砖：本项目共布设 1380m²生态植草砖，主要分布在地面停车场，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2024 年 11 月。

土地整治：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本项目主体工程整治面积共计 0.87hm^2 ，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

雨水管网：沿道路及建构筑物四周布设雨水管道主管，雨水管道管径 DN200~600，采用聚 HDPE 双壁缠绕管、广场（停车场）、植被等区域共布设约 610m 雨水支管以及配套雨水井、雨水口，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2024 年 11 月。

（2）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主体设计结合园林景观要求，在建构筑物周围、道路两侧等未硬化区域进行景观绿化，采用乔灌木结合的绿化方式，主体工程区绿化面积约 0.87hm^2 。主要树草种有银杏 8 株、香樟 96 株、紫玉兰 6 株、女贞 58 株、朴树 13 株、雪松 18 株、红枫 6 株、红叶石楠 352 株、海桐 549 株等，实施时间为 2025 年 1 月-2025 年 3 月。

（3）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在主体工程区道路两侧布设补充增设 $400\text{mm}\times 300\text{mm}$ 临时排水沟 400m，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临时沉沙池：主体工程区临时排水沟末端增设 1 座 $1\text{m}\times 1\text{m}\times 1\text{m}$ 沉沙池，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临时苫盖：施工过程中对裸露地表采用密目网苫盖，共计 0.80hm^2 ，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10 月。

临时绿化：施工过程中对裸露地表采用临时绿化，共计 600m^2 ，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 月-2024 年 3 月。

5.4.2 保留区

（1）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本项目主体工程整治面积共计 0.06hm^2 ，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

（2）临时措施

撒播草籽：施工过程中对整治后区域进行撒播草籽，共计 600m^2 ，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10 月。

5.4.3 工程量

（1）主体工程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87hm²、雨水管网 610m、植草砖 1380m²。

植物措施：景观绿化 0.87hm²。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400m、临时沉沙池 1 座、临时苫盖 0.80hm²。

(2) 保留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6hm²

临时措施：撒播草籽 600m²。

表 5.4-1 工程量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项目			数量	单位
		名称	布设位置	备注		
主体工程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绿化区域	未实施	0.83	hm ²
		植草砖	停车位	未实施	1380	m ²
		雨水管网	广场、植被、建构物	未实施	610	m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绿化区域	未实施	0.87	hm ²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建构物四周	已实施	400	m
		临时沉沙池	临时排水沟末端	已实施	1	座
		临时苫盖	集中堆放土方处	已实施	0.80	hm ²
		临时绿化	西北侧项目入口处	已实施	600	m ²
保留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二期综合楼位置	未实施	0.06	hm ²
	临时措施	撒播草籽	二期综合楼位置	未实施	600	m ²

表 5.4-2 已实施水保措施现场照片



临时绿化



临时排水沟

6 水土保持投资及效益分析

6.1 编制说明

(1) 编制依据

1) 《水土保持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和《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水利部水总〔2003〕67号);

2)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办水总〔2016〕132号);

3) 《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转发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降低电信网码号资源占用费等部分行政性收费标准的通知》(皖价费〔2017〕77号);

4) 《安徽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安徽省水利厅皖水建函〔2018〕258号);

5) 《关于调整安徽省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安徽省水利厅皖水建设函〔2019〕470号颁发);

6) 《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水利厅关于延续执行阶段性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皖发改价费函〔2023〕276号);

(2) 编制方法

1) 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按各措施工程量乘单价进行编制。

2) 建设管理费: 项目已开工, 方案不再计列;

3) 水土保持监理费: 水土保持监理由主体监理一并实施, 方案不再计列;

4) 设计费: 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纳入此项;

5) 水土保持验收费: 根据合同价计列, 取 2.00 万元

6) 水土保持补偿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印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4〕328号)第十一条第一款: 建设学校、幼儿园、医院、养老服务设施、孤儿院、福利院等公益性工程项目目的的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6.2 水土保持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276.73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措施费 272.73 万元（工程措施费 49.66 万元、植物措施费 218.54 万元、临时措施费 4.53 万元），独立费用 4.00 万元（水土保持验收费 2.00 万元、设计费 2.0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 万元。

表 6-1 水土保持投资汇总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水土保持投资							
		建安工程 费	植物措施费		独立费用	小计	已实施水 土保持投 资	未实施水 土保持投 资	合计
			栽（种） 植费	苗木、 草、种子 费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49.66	49.66
主体工程区								49.58	49.58
保留区								0.08	0.08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218.54	218.54
主体工程区								218.54	218.54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4.46	0.07	4.53
主体工程区							4.46		4.46
保留区								0.07	0.07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4.00	4.00			4.00
一	建设管理费								
二	水土保持监理费								
三	设计费				2.00	2.00			
四	水土保持验收费				2.00	2.00			
一～四部分合计					4.00	4.00	4.46	268.27	276.73
水土保持补偿费									0
水土保持总投资					4.00	4.00	4.46	268.27	276.73

表 6.2 分区措施投资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单位)	合计 (万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49.66
一	主体工程区				49.58
1	土地整治	hm ²	0.87	1.3	1.13
2	雨水管网	m	610	0.0541	33.00
3	植草砖	m ²	1380	0.0112	15.45
二	保留区				0.08
1	土地整治	hm ²	0.06	1.3	0.08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218.54
一	主体工程区				218.54
1	景观绿化	hm ²	0.87	251.2	218.54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4.53
一	主体工程区				4.46
1	临时排水沟	m	400	0.0025	1.00
2	临时沉沙池	座	1	0.1	0.10
3	密目网苫盖	hm ²	0.80	3	2.40
4	临时绿化	m ²	600	0.0016	0.96
二	保留区				0.07
1	撒播草籽	m ²	600	0.0012	0.07
合计					272.73

表 6.3 水土保持补偿费计算表

行政区	收费依据	收费标准 (元/m ²)	防治责任 范围面积 (hm ²)	应缴 金额 (万元)	免征面积 (hm ²)	减免 金额 (万元)	计算 结果 (万元)
蚌埠市	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水利厅关于延续执行阶段性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皖发改价费函〔2023 年〕第 276 号），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省取得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的一般性生产建设项目和开采矿产资源的生产建设项目（建设期）以及取土、挖砂（河道采砂除外）、采石以及烧制砖、瓦、瓷、石灰和排放废弃土、石、渣的生产建设活动，水土保持补偿费按现行收费标准 80%收取。 （财综〔2014〕328 号）第十一条第一款：建设学校、幼儿园、医院、养老服务设施、孤儿院、福利院等公益性工程项目目的的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1.00	2.48	2.48	2.48	2.48	0

6.3 效益分析

本项目水土流失面积 2.48hm²，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2.35hm²，工程措施面积 0.13hm²，林草植被建设面积 0.87hm²，可减少水土流失量 16.57t，渣土防护量 1.60 万 m³。

表 6.3 设计水平年各防治分区采取水土保持措施表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水土流失面积	水土保持措施面积			
		永久建筑、地面、硬化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主体工程区	2.42	1.28	0.14	0.87	2.29
保留区	0.06		0.06		0.06
合计	2.48	1.28	0.20	0.87	2.35

设计水平年六项指标预计可达到：水土流失治理度 95.14%，土壤流失控制比 2.36，渣土防护率 96.87%，林草恢复率 96.6%，林草覆盖率 35.08%。

表 6.4 工程六项指标综合目标值分析汇总表

评估指标	评估依据	单位	数量	目标值 (%)	预测达到值 (%)	分析结果
水土流失治理度 (%)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 ²	2.35	92	95.14	达标
	水土流失总面积	hm ²	2.48			
土壤流失控制比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 a	200	1.1	2.36	达标
	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	t/km ² · a	84.67			
渣土防护率 (%)	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	万 m ³	1.55	95	96.87	达标
	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万 m ³	1.60			
表土保护率 (%)	保护的表土数量	万 m ³	\	\	\	\
	可剥离表土总量	万 m ³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84	95	96.6	达标
	可恢复林草面积	hm ²	0.87			
林草覆盖率 (%)	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87	22	35.08	达标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²	2.48			